

江苏普法

第9期

省法制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省 司 法 厅

编发

2016年12月24日

本期要目

※ **争先创优**

着眼“两聚一高”战略目标 推动法治宣传转型增效

※ **专题报道**

继承先烈遗志 尊崇宪法权威 共筑共享法治江苏

——全省各地广泛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宣传活动

※ **经验交流**

以“三个全面”助推县域法治宣传教育全覆盖

——扬中市法制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着眼“两聚一高”战略目标 推动法治宣传转型增效

李长山

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是在全省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之际，在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推进“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会议提出了“聚力创新、聚焦富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总任务、总目标，为江苏未来五年的发展绘制了蓝图、明确了路径。在“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中，如何实现省委明确的“让法治成为江苏发展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作为具有先导性、基础性功能的法治宣传应该怎么办？笔者就此谈几点粗浅的思考。

一是要聚焦富民，在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上迈新步。 聚焦富民，让百姓过上更好生活，是江苏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根本要求。聚焦富民，不仅仅是增加收入，还包括完善公共服务、健全福利保障、建设良好生态。聚焦富民要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必须更加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加突出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满足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期盼，满足人民群众对获得保护的渴望。要以正义、权利为关键词，以“法佑一生”为主题，梳理我国现行法律体系，制作从胎儿到死亡的全生命周期公民权益保护清单，为人民群众提供从摇篮到坟墓的“私人法律顾问”服务，激发全民学法用法的内生需求，引导全民感知法、亲近法、信仰法。要使法治宣传更好地融入社会、拥抱生活、服务百姓，协调专业机构发挥专业优势，拍摄推广与“衣、食、住、行、娱、乐、游”等百姓生活密切相关的系列法治栏目剧，大力宣传推广“12348”司法行政公共服务平台“全天候”法律服务功能，使百姓切实体会到“法律即生活，生活即法律”，使群众能够方便快捷地找到通过法律解决问题的路径和办法。要紧扣群众关心的热点民生问题，围绕经济发展更高质量、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生态环境更加优美、文化发展更加繁荣、城乡区域更加协调、社会治理更加完善的“六个更”小康社会目标，大力宣传法治规范促进增加群众利益、增进民生福祉的功能作用和实际成果，使全社会了解法在身边，法律保护在身边，让群众通过法治有更多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是要聚力创新，在增强工作实效性上求突破。 创新形式、增强实效是近几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主线，互动型服务型创新型“三型”江苏普法模式取得了明显的阶

段性成效。在全面建成更高水平小康社会的时代进程中,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必须实现由传播法律知识向培育法治信仰、由粗放向精准、由分散单一向共建共享、由行政主导向多元共治、由我为民作主向民需导向的“五个转变”,这是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创新的总要求、大方向。但创新就像一个多面体,可以从理念思路、体制机制、方式方法等不同的角度去实施。找到合适恰当的突破口、切入点,是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自身创新的当务之急。要以有深度、有效率、有收益“三有”为出发点,全力打造以“云资源汇集、大数据分析”为特征的“智慧普法 2.0 版”,充分整合各级各类普法资源,深入开展普法需求分析、满意度分析,描绘普法受众“画像”,开发个性化定制化普法服务和产品,进一步提高普法工作的质效。按照“内网管理、外网服务”的信息化建设思路,大力推进法宣信息化管理平台向成员单位覆盖、向村居延伸,通过“任务下发、过程留痕、动态监督、预警提醒、跟踪督办”的流程体系,形成自上而下责任传导链,提高管理服务效率水平。依托网络舆情大数据基础平台,依托图书借阅服务数据库,结合法治文化产品资源库、典型案例库的开放,记录用户搜索轨迹、生成热度排行,捕捉社会“引爆点”,预测预判阶段性法律需求,主动配送“一揽子”法律解决方案,强化法治宣传服务的及时性、针对性。

三是要聚集资源,在融合发展上下功夫。加强统筹协调,汇聚社会合力,推动融合发展,既是由法治宣传教育的社会性、群众性特征决定的,也是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治宣传教育需求的必然要求。从真正打通法治宣传服务“最后一公里”的角度出发,一要解决服务力量不足,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二要为社会力量参与提供必要的资金、技术、场地等资源的综合支持;三要打造具有现代社会管理理念,具备专业化服务知识和技能的人才队伍和服务平台。因此,要把培育发展普法社会组织作为补足补强工作体系、工作能力缺项短板的重要突破口,在各级法治宣传教育中心、乡镇法治宣传教育研判辅导站增设普法类社会组织孵化基地的功能,以政府购买服务成本、资助补贴、项目奖励等形式,为普法社会组织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条件,不断提高群众参与法治宣传服务的参与度和活跃度。要找准服务中心工作的切入点、法治建设的植入点、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关注点,找准与政府其他部门、与司法行政其他业务工作的契合点,赢得社会关注、党政关心、部门支持,促进法治宣传事业的持续健康发展。要加快提升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质效,坚持考核与服务并重,考核与创新并举,丰富创建内涵,强化动态管理,推动各方工作力量和服务资源向基层下沉,努力使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成为推动基层“四民主两公开”的示范,成为司法行政职能在基层有效落实的示范,成为深化法治社会建设的示范。要切实履行部署、指导、检查等职能,积极协调并组织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努力做好制度设计,科学分解各项任务,精心确定联动事项,对相关部门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和法治专业人员以案释法制度的情况进行专项督查,确保法治宣传各项

工作任务得到有效落实。

四是要聚气落实,在完成工作任务上创业绩。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七次集中学习会上指出,坚持把全民普法和全民守法作为依法治国的基础性工作。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强调法治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保证,要求加快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深入实施“七五”普法规划,在全社会大力弘扬法治文化,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指明了方向。法治宣传工作必须进一步强化使命担当,凝聚共识,理清思路,狠抓落实。当前,要抓住在全省推广《江苏法治社会建设指标体系(试行)》的契机,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融入社会治理、公共法律服务、矛盾纠纷解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进一步完善巩固“大普法”格局。抓住省深改组审议通过《关于加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的意见》的契机,为司法、执法、法律服务机关单位负责人和工作人员设定具体有效的责任评价制度及其配套的责任清单,以相对统一的刚性手段推动“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以案释法”制度落实落细落小,为“七五”普法规划实施奠定基础。要建立健全媒体公益普法监测、公布机制,发动组织美协、作协、音协、文化企事业单位等专业力量,构建策划—制作—传播联动多赢的法治文化作品创作链条,加强优秀法治文化作品编排、展演,形成以传统媒体为主体、“三微一端”为拓展的媒体普法矩阵,在全社会广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为推动全省“两聚一高”作出积极贡献。(作者系省司法厅法宣处处长)

☆专题报道

继承先烈遗志 尊崇宪法权威 共筑共享法治江苏

——全省各地广泛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宣传活动

12月4日是第三个国家宪法日,也是第16个全国法制宣传日。根据省委宣传部、省法制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司法厅统一部署,全省各地各部门精心组织,广泛发动,多形式开展以“继承先烈遗志,尊崇宪法权威,共筑共享法治江苏”为主题的系列宣传活动,全省上下掀起了学习宪法、尊崇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新高潮。

万人齐宣誓:继承革命先烈遗志,尊崇宪法权威

“12·4”当天,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南京市法宣办等部门在南京市雨花台烈士

陵园纪念碑广场举办省暨南京市新入职法治专业人员向宪法宣誓活动。现场 600 名法官、检察官、警察和律师代表,在雨花烈士骆何民侄孙、南京邮电大学法律系教授焦铨的带领下郑重向宪法庄严宣誓,并在“继承先烈遗志,尊崇宪法权威,共筑共享法治江苏”横幅上签名承诺。活动当天,全省共组织各级宪法宣誓签名活动 110 场次,共 1.3 万余人参加了宣誓,5 万余人次参与了签名。江苏城市频道《法治集结号》、江苏司法行政在线等微信公众号同步推出持续到 12 月底的宪法知识问答,活动当天就有近 5 万群众踊跃参与。

全民共参与:掀起学习宣传宪法高潮

12 月 4 日上午,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刘旺洪教授做客南图大讲堂,为近 500 名群众宣讲《依法治国与依宪治国》。这也是南图大讲堂自 2005 年开办以来,首次把“法治”作为单独版块推出,为今年“12·4”国家宪法日活动添上了浓墨重彩的一笔。南京图书馆同步举办法律专题数字资源推介、法律专题书展,并把法律图书纳入“你选书我买单”公共服务,为群众学习宪法法律开辟了便捷的新渠道。

“12·4”活动期间,省、市、县三级 22 万多名国家工作人员在线参与全省机关第五届“万人学法”竞赛,并采取学习宪法座谈会、报告会、以案释法巡讲等形式,有效带动和引导全社会形成人人参与、学用结合的浓厚氛围。各级司法行政机关牵头组织法律宣讲、法律咨询团队走进 4 千多家企业,宪法知识竞赛、宪法进课堂、法治书画比赛在 8 千多所中小学蓬勃开展。常州市通过电视、网站、户外显示屏等媒体展播以宪法主题的法治动漫、法治微电影,举办以案释法丛书首发仪式;苏州市举办中小学生学习宪法主题述法大赛、“弘扬宪法精神,依法行使民主权利”摄影作品征集评选活动;泰州市组织第二届律师与公诉人电视论辩赛、开展全市中小学校法治主题征文比赛等系列活动。据不完全统计,12 月 4 日当天,全省共举办宪法讲座和法律咨询 6000 余场次,悬挂、展出法治宣传横幅、图片等 1 万多条(幅),免费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8 万多份。

宣传广覆盖:让宪法精神根植群众心中

以“法润江苏网”为龙头,全省 29 家司法执法部门、130 家专业普法网站,123 个普法微博、92 个普法微信同步推出“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活动专题,宣传宪法法律知识、播放宪法宣传片,推广宪法倡议书电子签名,专题总浏览量超过 300 万人次。江苏司法行政在线开辟活动话题,阅读量接近 100 万人次。

以媒体协作为平台,以信息网络为依托,加强政媒互动、网媒互动,推动形成上下联动、协调呼应的“大宣传”合力。新华日报、江苏法制报、现代快报、省电台、江苏卫视、城市频道等多家媒体专门报道,交汇点、荔枝新闻、中国江苏网、ZAKER 南京等新媒体即时推出活动图片新闻,为活动持续深入开展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以“三个全面”助推县域法治宣传教育全覆盖

扬中市法制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近年来,扬中市以满足人民群众法治需求为根本出发点,统筹谋划,夯实基础,培植亮点,大力推进法治宣传教育队伍、阵地、活动全覆盖,广大市民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素养有了新提升,“法治扬中”建设取得了新成效,荣获全国“六五”普法先进县(市、区)荣誉称号。

一、全面实现普法力量多元化,助推法治宣传教育队伍全覆盖

扭住“三支队伍”这一“牛鼻子”,加强队伍建设,实现了法治宣传教育队伍由“单一”到“多元”的转变。

一是打造坚强有力的带头队伍,从顶层设计上把控全局。不断加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的力度,市委市政府在法治宣传教育上做到“三纳入”: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三个文明”建设考核、纳入每年的重点工作,从顶层设计上提升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重要性,以目标管理层层传递压力、强化动力。通过定期召开推进会、现场会以及经验交流会等形式,统一各方思想,形成一致步调。市委常委会、市长办公会专题研究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有关会议和活动党政领导均亲自到场、亲自组织。镇村、部门领导直接参与工作项目的策划推进,帮助解决实际问题。“抓法治就是抓发展,抓法治宣传教育就是抓社会风气”已成为全市党政领导的共识。

二是打造多元共治的主力队伍,从中层协同上强化联动。着力凝聚群团组织、社会组织、民间组织“三位一体”多元主体普法合力。在群团组织的作用发挥上,工青妇等长期开展“法律直通车”、“法治一日游亲子实践”、“法律暖企”、“法伴成长”等主题活动,同时设立“老妈妈法治宣讲团”、“小青萌青年法治志愿者”等公益组织,把法治宣讲到受众的身边。在社会组织的培育上,在镇江率先培育发展“尚法公益服务中心”、“五老说和团”、“网友义工团”等一批社会组织,“法治文艺作品创作社”、“法治产品创研中心”等待孵化的社会组织已见雏形,覆盖广泛、管理规范、作用明显的普法社会组织网络初步形成。在民间组织的发展上,乡贤评事会、知心姐姐团队、“牵手成长”关爱团、大学生普法讲师团等群众自发性组织已扎根基层。

三是打造结构严谨的专业队伍,从基层参与上浓厚氛围。专业队伍以法制宣传教育领导小组为支撑,部门法治力量为支持,律师、法律工作者、行政执法人员等专业人员为支点。群众队伍包括普法志愿者队伍、法治文化创研队伍、普法扬扬代言人队伍以及大学生村官、人民调解员、村(居)法律顾问、学法中心户、法律明白人等。他们

一方面运用专业知识,为广大普法对象提供更便捷化的普法宣传,另一方面充分发挥他们熟村情、熟人头、懂法律、懂民风的群众性基础优势,为广大群众提供“点对点”的法治宣传教育,展现了法治宣传教育“全员参与”的生动局面。

二、全面实现普法载体立体化,助推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全覆盖

生动描绘纵横交错的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图”,植法于民,实现了法治宣传教育由“送文化”到“种文化”的转变。

一是在纵向上,一贯到底。全力打造遍布城乡的多层次多领域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形成“点线面”结合的法治文化圈。市级层面建成了以市法治宣传教育中心、法治文化创作推广中心、城北法治文化公园等法治文化阵地。镇级层面,新坝镇打造了一园一廊一港一河一馆一地一区一室的“八个一”法治文化阵地体系;开发区面向村居、企业、学校建成三跃社区法治休闲区、荣德集团商道法治经济文化体验馆。其他各镇街也相继建设了学法街区、法治公园、法治场馆等,做到“一镇一品”。村居层面,在实现法律图书角、法治学校、法律服务点、法治宣传栏“四个一”全覆盖的基础上,积极打造新亮点,相继建成新宁村法治文化体验馆、江洲路社区法治大舞台、中桥社区法治广场等一批精彩纷呈的村级法治文化阵地,实现“一村一景”。截至目前,全市已建成“规模大、受众广”的各类法治文化阵地 38 个,总投资近 2000 万元。

二是在横向上,多点开花。结合行业特点,挖掘内部资源,采取自建、共建等方式,打造特色鲜明的行业性法治宣传阵地。市地税局建立法治税务文化馆,设立纳税人之家,开展“随到随教”普法活动。市环保局打造了“法治环保休闲园”,从法治环保、绿色家园、美好生活三个方面,阐释绿色发展的要义。市法院推出法院院史馆、法治文化长廊、“江洲法苑”讲堂,建立法院法治文化体系。检察院完善了公职人员廉政法治教育中心,成为党员领导干部学法知法的好渠道。此外,还建成了乡风尚德明法墙、计生法治文化园等。

三是在全媒体上,密织广布。充分发挥新媒体新技术在普法宣传中的独特优势,开展智慧普法。优化网站屏幕,改版升级扬中普法网,组建“普法网络联盟”,整合 12348 资源,搭建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及热线平台,适时为普法对象提供法治咨询和法律服务。固化电视屏幕普法,创办《法治在线》电视栏目,精选扬中本地法治案例,以案说法,共推出 900 期 150 档电视节目。强化户外屏幕,架构公交多媒体普法平台,通过建设电子普法一条街、在有条件的村社安装户外显示屏、建立村(社区)远程数字法治学校,进一步扩大宣传教育受众面。深化手机屏幕普法,开通周末手机普法报、普法微信、微博,依托“微扬中”公众号开设“扬扬说法”栏目,整合镇区、部门等公众微信号资源,组建“普法微联盟”。目前微普法受众面已近 10 万人。

三、全面实现普法实践常态化,助推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全覆盖

通过做深活动、做活文化、做强品牌,着力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实践,实现了法治宣传教育由“灌”到“润”的转变。

一是率先实践,抓服务促普惠共享。注重基层服务,在全市 79 个村(社区)全面建立司法行政惠民服务站,打造集矛盾调解、普法宣传、法律服务等一站式、综合性服务阵地和惠民平台,实现普法宣传与惠民服务的有机融合,并以此指导基层开展民主法治建设。目前全市已建成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 家,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9 家。注重融合服务,推动各部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将日常执法办案与法治宣传教育紧密结合,在执法中开展普法,以普法推动规范执法,面向执法对象、服务对象和广大群众开展本部门本行业专业法律知识宣传普及,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执法中实施“审前听述”和“法律三书”制度,实现法治实践与深度普法的双促进、双结合。

二是打造特色,抓活动促品牌升级。制定出台“法润江洲”普法行动和升级行动实施方案,全力打造“法润江洲”品牌。一方面以“法润江洲”为前置,开展个性化主题活动。“德法同行”、“法治促发展”、“牵手成长、法伴一生”等主题活动,不仅策应了社会发展大局的需要,而且同步做深了“法润江洲”品牌。另一方面以“法润江洲”为前提,开展综合性主题活动。通过开展普法“六十佳”活动,组织争创十佳普法团队、项目、阵地,评选十佳普法达人、作品、方案,活化法治宣传教育的形式,展示“六五”普法的成果,提升“法润江洲”的美誉度和影响力。

三是塑造风格,抓创新促文化引领。坚持用文化内核引领精神家园,形成了扬中特色的“法文化”。将廉文化与法文化相结合,突出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开展领导干部荧屏说法、领导干部“普法一课”、领导干部“话法治”征文活动,推出党政联席会前“六分钟普法快餐”、“领导案头法治读本”、“法律大讲堂”等举措,据不完全统计,“六五”普法期间,全市共举办各级领导干部、公务员法律知识培训 300 余场次,公职人员年度“六五”普法考试的参考率、成绩优秀率达 98% 以上。将德文化与法文化相结合,突出青少年这个关键时期,面向全市评选美德少年,组织开展“明德尚法、做有志少年”、“江洲律师校园行”、中小学生法治场馆实践体验等活动。“六五”普法期间,全市共开展青少年法治讲座 560 场,受教育 52 万人次。将家文化与法文化相结合,突出村居群众这个主要人群,通过建设家文化主题公园、开展家风家训征集、万家读书学法活动等,把法治教育的触角延伸到每一个村居家庭。

责任编辑:许海鹏

报:中宣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依法治省领导小组。

送:省各部委办厅局,省辖市、县(市、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

发:各设区市、县(市、区)宣传部、司法局,省属国有企业,乡镇党委。

投稿邮箱:sftfxc@jssf.gov.cn